

关于兴银国证新能源车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 投资基金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

为促进兴银国证新能源车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简称：电池龙头ETF，基金代码：159767，以下简称“兴银国证电池龙头ETF”）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2号——流动性服务》等有关规定，自2021年8月23日起，兴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选定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兴银国证电池龙头ETF的流动性服务商。

特此公告。

兴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1年8月23日